

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在安徽芜湖设立长安福特轿车 4S 店获得品牌授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,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接到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长安福特”)的通知,公司拟在安徽芜湖市全资设立长安福特品牌轿车 4S 店的申请已获得长安福特批准,级别为 C 级。公司将根据长安福特的要求,同时按照投资决策程序尽快完成该 4S 店的注册设立手续,并开展项目筹建工作。公司拟在安徽芜湖投资设立长安福特品牌轿车 4S 店,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经营规模,完善市场服务网络布局,扩大在安徽区域的市场占有率,推进公司持续快速发展。

有关该项投资的后续事宜,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七月五日